

大英聯邦

目錄

一 大英聯邦之領域

歐洲領域
亞洲領域
非洲領域
美洲領域
澳洲領域

二 大英聯邦之建立

歐洲領域
亞洲領域
非洲領域
美洲領域

目

錄

十三
十三——十六
十六——十九
十九——二十

一一一二二

九——一〇
七——九
四——六
二——四

目錄

澳洲領域

三 大英聯邦之憲法

(A) 自治領

(1) 自治領之地位及其與帝國之關係

(2) 自治領之憲法

(3) 自治領域及屬地

(B) 殖民地

(1) 與聯合主國之關係

(2) 殖民地憲法之來源與類別

(C) 保護國

(D) 代管區

(E) 印度帝國

(F) 緬甸

(G) 共管區

二二一四五
二二二三三
二二二三二

二二二三二

二二二三一

四六一四五
四七一四八

大英聯邦——領域及其組織

一 大英聯邦之領域

下列各表中，包括英國所有之屬地，與在英國保護之下，劃歸英國代管，以及由英國與他國共同管轄之地域，所謂英國之屬地包括聯合王國以外所有之英皇領地，聯合王國與該項領域，皆由皇室全權統轄，此所以有別於保護國，代管區，以及共管區也，英國屬地現分二種，「自治領」與「殖民地」，前者常作大寫，以俾有別於「領地」之廣泛意義，此二種屬地之區別在於前者與聯合王國為平衡者，而後者則居於依附之地位，至於保護國與代管區之區別與性質當另行詳述。

聯合王國包括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大不列顛包括英格蘭，威爾斯，及蘇格蘭（於一七〇七年聯合成一王國）愛爾蘭原於一八〇一年與大不列顛合併者，但愛爾蘭是自由邦（現稱愛爾蘭）則已於一九二二年脫離，故只餘北愛爾蘭仍在聯合王國中。北愛爾蘭雖隸屬於聯合王國之政府及國會，但仍另有政府與國會，管轄地方事宜。

與聯合王國組成英國羣島之海峽羣島及「八島」，亦自設有議院辦理地方事宜，但行政政府在英國政府管轄之下由民政長領導。

大英聯邦

歐洲領地面積

(方哩)

人

口

年

代

聯合王國

英格蘭及威爾斯

五八·三四三
三〇·四一〇

四一·〇三一·〇〇〇
四·九七九·五〇〇

一九三七

蘇格蘭

北愛爾蘭

五·四四九
二三七

一·二七九·七五三
四九·三〇八

一九三一

人島

澤蘭

革英穀等

愛爾蘭自由邦

直布羅陀

馬爾太等

亞洲領地

面積

(方哩)

人

口

年

代

塞浦路斯

三·五七二
一〇·四〇〇

三六五·三七二
一九三六

一九三七

巴力斯坦(代管區)

三四·七五〇
三四·七五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八

一九三八

亞非殖民地

保護國

錫蘭

瑪爾地渥斯

印度帝國

英屬印度

印度土邦

緬甸

海峽殖民地

馬來聯邦

婆羅州

柔佛

撫達

柏利斯

刻爾坦

特稜加勞

蘇拉瓦克

大
突
魯
邦

八〇

四二·〇〇〇

二五·三三二

一八〇

八六二·五九九

七一二·五〇八

三三三·四九二

一·三五六

二七·五四〇

二·二二六

七·五〇〇

三·六六〇

三一六

五·七五〇

五·〇五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八〇九

六〇〇·〇〇〇

五·七八〇·〇〇〇

七九·二八一

二五六·八〇八·三〇九

八一·三〇一·八四五

一四·六六七·一四六

一·三一〇·九六九

二·〇八九·八三五

三三·六四二

六一三·五一〇

四七四·七七五

五二·七〇三

四〇〇·三七八

一九〇·四五九

四七五·〇〇〇

一九三一

一九三八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一

一九三一

一九三六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七

一九三六

一九三六

大英聯邦

北婆羅州

二九·三四七

二八四·八一三

一九三六年代

香港

三九一

一〇二九·六一九

一九三八年代

非洲領地

四·〇六八

一九九·五二〇

一九三八年代

圖比亞殖民地與保護國

二三·九三七

一·八六〇·八四五

一九三八年代

黃金海岸（殖）

二四·三七九

六八五·五六〇

一九三八年代

阿齊提

三〇·四八六

八四三·一〇〇

一九三八年代

北部保護區

一三·〇四一

三五九·七五四

一九三八年代

士哥蘭代管

二四·三七九

一·八六〇·八四五

一九三八年代

奈濱利亞

三三·八·五九三

一〇·八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八年代

北部保護省

三三·八·五九三

八〇·五九〇·五四五

一九三八年代

南部諸省及殖民地

二七·九三五

八一七·六一六

一九三八年代

殖民代管區

二七·九三五

一·七七六·八二三

一九三七年代

塞拉、勒窩內、殖民地及保護區

二七·九三五

三·五二九·九〇〇

一九三八年代

南非聯合國

二七七·一六九

三·五二九·九〇〇

一九三八年代

好望角

三·五二九·九〇〇

一九三八年代

納塔爾

三五。二八四

一。九四六。四六八
（歐一九〇、五四九）

二九三六

出斯瓦臘

一一〇·四五〇

三·三四一·四七〇
（歐人八二〇、七五六）

一九三六

壞治自由邦

四九·六四七

七七二·〇六〇
（歐人二二〇、九七八）

一九三六

西南非洲代管區

三一七·七二五

三五七·七八七
（歐人三〇·六七七）

一九三六

巴蘇陀蘭

二一·七二六

五六二·三一二
（歐人一·九三四）

一九三六

伯楚阿那蘭保護國

二七五·〇〇〇

五六二·三一二
（歐人一·九三四）

一九三六

瑞阿濟爾

六·七〇四

一五六·七一五
（歐人一·八九九）

一九三六

南盧地西亞

一五〇·三四四

一五六·七一五
（歐人二·七四〇）

一九三六

北盧地西亞保護國

二九〇·三二三

一·三七五·五四〇
（歐人五八·八七〇）

一九三七

大英聯邦

尼亞蘇蘭保護國

四七·九四九

一·六三九·三二九

一九三七

坦干伊喀代管區

三六〇·〇〇〇

(歐人一·八九四)
五·一四九·四九六

一九三七

肯亞

二二四·九六〇

(歐人九·一二八)
三·三三一·〇九二

一九三七

烏干達保護國

(亞人四六〇二六)

一九三七

贊穆巴桑護國

九三·九八一
(亞人一·七·二五六)(歐人二·一二一)

三·七一一·四九四

一九三一

柔馬利蘭保護國

三四四·七〇〇

一九三八

莫埃蘇丹共管區

五·九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八

摩里西亞

三九九·八七八

一九三七

塞色蘭

二九·八〇三

一九三五

毛勃勒那

四五七

三·九九五

一九三一

亞西森

一·一五六·一·四

一九三六

美 洲 領 域

面

人

口

年代

紐芬蘭

四二·七五〇

二八四·八七三

一九三五

羅布刺多

一二〇·〇〇〇

四·七一六

一九三五

加拿大自治領

二五五·二八五

七七二·七八三

一九三六

亞伯達

三六六·二五五

七三五·〇〇〇

一九三六

英屬哥倫比亞

二四六·五一二

七二一·二一六

一九三六

曼尼托巴

二七·九八五

四〇八·二一九

一九三一

新布倫瑞克

二一·四二八

五一二·八四六

一九三一

安塔黎阿

四一二·五八二

三·四三一·六八三

一九三一

愛德華親王島

二·一八四

八八·〇三八

一九三一

魁北克

五九四·五四四

三·一四〇·〇〇〇

一九三七

薩略其萬

一·三〇九·六八二

九三〇·八九三

一九三一

西北區

二〇七·〇七六

九·七二三

一九三一

育空

一·一九

三〇·九四九

一九三一

柏慕達

四·四〇三

六六·九〇八

一九三七

巴哈馬

四·四〇三

三〇·九四九

一九三七

大英聯邦

巴佩道斯

詹姆加

開瀉羣島

土爾其與開普斯羣島

琉尼德羣島

安地瓜

蒙地塞拉特

聖克利斯多福—尼維斯

維爾京羣島

特立尼達與托巴哥

溫得瓦得羣島

多米尼加

格拉那達

聖路西亞

碧文森特

英屬亨杜拉斯

一六六

四五〇

一〇〇

一六六

一〇八

三二

一五三

五八

一九七八

一九七八

三〇四

一三三

一五〇

五九八

八九

一九〇·九三九

一五二·五二八

六·八〇〇

五·五五二

三四·五三三

一三·七一二

三八·〇五七

六·〇〇〇

四五六·〇〇六

三九·五〇五

八八·二〇一

六七·四〇四

五七·五二六

三三七·〇三九

五六·八九三

一九三七

八

福克蘭羣島及屬領

澳洲領地

澳洲聯邦

新南威爾斯

維多利亞

奪英士蘭

南澳洲

西澳洲

塔斯馬尼亞

聯邦首區

北區

諾福克羣島

巴布亞

新幾內亞代管區

六一〇六八
國人
種族
人口
年代
一九三六

三一〇·三七二
二·六九二·六五九

八七·八八四
一·八五五·六八八

六七〇·五〇〇
(九九二·〇九一)

三八〇·〇七〇
五八八·六七八

九七五·九二〇
四五四·二三一

二六·二一五
二三二·二八六

九四〇
一〇·二七六

五三三·六二〇
(十人)一七·七三〇

一五
(歐人等五四五四)

九〇·五四〇
(土人)二七七·二〇〇

九三·三〇〇
(歐人一四八八)

一九三八

一九三八

一九三八

大英聯邦

(亞人一·七七五)

未詳 未詳

一〇三·四一五 一·六〇四·二四四

一九三八
一九三八

(毛利人八七·一四五)

一九九 一六·三五〇

一·一七六

一九三七

康克羣島
十刻婆或聯合島

一一·一三三

一九三八

羅斯屬國

未詳

未詳

西·摩亞代會區

五七·七五九

一九三八

非支羣島

七·〇八三

二〇五·三九一

一九三七

西太平洋高級委員會

(歐人四·二三八)

一九三八

英屬所羅門羣島保護國

(印人八九·三三三)

一九三七

吉爾伯與伊利斯羣島

一五·〇〇〇

一九三一

周加

三四·七八六

一九三七

新錫布萊德

二五〇

三二·八六一

一九三七

新錫布萊德

五·七〇〇

(土)四〇·〇〇〇

一九三七

按上列之數字計算，在英國統治下之地域與人民爲：

面積（方哩）

人口

歐洲	一、二一·五八六	五〇·六七七·八九八
亞洲	二·〇五八·〇四九	三·六八·三一八·四六五
非洲	三·七八五·二四三	六〇·三五一·一二八
美洲	三·九七四·五七二	一三·六九五·九四〇
澳洲	三·二九二·三四八	九·八九五·一二八
共計	一·三·二三一·七九八	五〇·二·九三八·五五九

是則大英帝國統制下，地域幾佔全球四分之一、人口則佔全世界人口四分之一以上，（其中有七千萬爲歐人，以英格蘭、蘇格蘭、愛爾蘭人爲主，但法國加拿大之法人與南非之荷人亦佔重要地位，全加人口百分之三十爲法人，百分之一六十爲荷人，印度，錫蘭，及緬甸人共有三萬萬六千萬，非洲人四千萬人，阿拉伯及馬來人各約六百萬，中國人一百萬以上。）

二 大英聯邦之建立

近年來，「大英聯邦」之名稱，已漸代「英帝國」，普用於公私各處，該名稱之更改，實因用以形容一羣居於自願基礎之民衆，較含有統治意義之舊稱爲適當，英帝國與紀元前五世紀時之羅典帝國之關係較與羅馬帝國爲密切，美洲之殖民地，僅爲英皇治下英人民之居留地，彼等仍受英國之保護，彼等對外之貿

易雖受限制於英國，但在其他事宜上則多屬自治，一七六三—一七六年間，英國為國防上之利益，圖控制該區，於是美洲殖民地宣布彼等之獨立，而於一七八三年正式成立。

此損失雖甚巨大，然英國仍握有加拿大，新芬蘭，西印度羣島，以及印度之若干地域，一七八八年獲得澳洲，一八一四年獲得好望角後英國領域之擴充又入一新時代，而維多利亞女皇（一八三七—一九〇一）接位後，英帝國已增長至與今日之範圍相似之程度，一九一四—一八之世界大戰更形成代管區域。

諸領地獲得之方式各有不同：

1. 聯邦之大部，皆係海外居留地之英國人所獲得者
2. 若干地城，係他國所割讓者。
3. 由人民自動願受英國保護者亦甚多，或作英國百姓，或為英國之保護國
4. 亦有少數為武力征服者。

但英帝國絕不與羅馬帝國酷肖，即非以武力征服外族人民，而藉武力統治之也，英國殖民地多為通商之結果，或為容納過剩人口之處所，東非與西非，皆因買賣黑奴之罪行，引起人道主義與宗教運動，結果乃形成領土之獲得。紐西蘭之成為英國殖民地，主要原因係為保障土人之安全。

南非及印度英屬領域之擴張，早經英政府所反對，但因保衛英皇屬下之領域，以免受外力之侵略起見，乃被迫而出此。

歐洲領地

英帝國與羅馬帝國之主要區別，可由下列事實證明，即英國在歐洲僅握直布羅陀與摩爾太。直通地中
之關鍵，係一七〇四年佔自西班牙而於一七一三年正式割讓與英者，摩爾太之人民於一七九八年離背法
國，接受英國之保護，而經要求後於一八一三年獲得英國人民之地位。

亞洲領地

開普羅塞烏係於一八七八年自土耳其接管，一部份計劃在將土耳其未能實行之維新思想介紹至小亞細
亞，但直至大戰爆發之一九一四年，始行合併，巴力斯坦係大戰時所征服，同盟國各列強，於一九二二年
正式承認該地為英國之代管區，土耳其對該區之企圖，經一九二三年之洛桑條約否認，而此代管區乃得正
式生效，該條約為符合英國一九一七年之宣言建立一國家猶太鄉，但此條款不適用於外約旦區域，蓋該區
另有酋長。一九二八年訂立條約後，巴力斯坦在英國擁護之下，實行代管區之行政。

亞登係一八三九年所佔領，用作航運煤礦及與阿刺伯通商之入口者，該殖民地面積，係用購買方式所
擴充者而附近地域則因該處土人之要求，而成立保護國，蘇丹德拉經英方與 Qasim 之蘇丹成立協定後，於
一八八六年正式成為保護國，印度政府與馬斯加，巴潤，古威之蘇丹及波斯灣之其他首領早有密切關係，
但該國等並非正式保護國，不過遇有外力來侵時，可獲得英國之協助而已。

錫蘭係一七九六年征服自荷蘭，初附於馬德拉斯之下，至一八〇二年乃自成一殖民地，瑪爾地渥斯則附屬於錫蘭，受同一土著蘇丹之管轄。

「印度」初僅屬西印度公司通商之地帶，該公司既無權勢亦無征服土地之野心。英國在印度之第一塊領地為孟買，一六六一年葡萄牙於布刺根那之凱賽倫嫁奇理士第二時所割讓者為凱賽倫之一部份，旋由奇理士第二租與西印度公司。又一六四〇年當地首領又以瑪德拉斯為貢禮，獻與該公司，但二區之範圍，均極狹小，一七四四年英法戰爭，蔓延至印度後，始有政治勢力之伸入，雙方競相協助敵對之印度諸皇子，但因印度之法人，未得本國之適當支持，瑪德拉斯政府終乃獲得加爾那的為保護國，但直至一八〇一年，該區之首領逝世後，始行歸附。西印度公司旋與那瓦布，因受法國影響，在孟加拉發生嚴重之摩擦，後者於一七五七年普拉賽之戰失敗，一七六五年，此蒙古人皇帝，乃將孟加拉、柏哈、奧理撒交與公司當局，諸區不久即完全受該公司之統轄。一八〇二至一八一九年間馬拉沙邦，半因戰爭，半因協定，正式入於該公司掌握之中。而孟買之區域，亦實際擴大。其他刺其普他那與中印度之小邦，與英國之關係，亦皆建乎誠篤基礎之上，各邦因馬拉撒之傾覆，得脫離君主專政之束縛，與流浪游放民族所加諸彼等之痛苦，一八三九年一一一八四二年與阿富汗戰爭之結果，雙方於一八四三年將森德割讓與英，該地之首領皆為入主不久之外族，彼等對合併事件，均表贊同，一八四九年潘傑布之合併，為該邦之偉大首領，潤吉，森逝世後不得已之結果，按潤氏曾致使塞克教派兩度襲擊英國領土，一八四九—一五三年間，沙塔拉，堅西及乃格坡邦先後因首領逝世後無合法承繼人而歸附英國。一八五六年英得復認合併為保護人民，免受暴君壓迫之唯一途徑，西印度公司有鑑於印度諸邦政府機構之不健全，認為乘機合併諸邦，實屬正當合理之行為俾使各邦人民得享受法